

小學
各級
各科教學法之研究

級年低學小
究研之法學教科各

訂校善子沈 著編西耿張

行 印 局 書 中 正

版權所有

(95)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初版

小學
低年級

各科教學法之研究

全一冊 實價銀四角五分

(外埠酌加寄費)

編著者

張

耿

西

校訂者

沈

子

善

印刷所

正

中

書局

發行所

正

中

書局

南

京

太

平

路

序

我們常這樣想，小學教育乃一切教育的基本教育，而小學教育之低年級教育，尤為基本教育之基礎教育。理由如下：

一、初進小學的兒童——小學低年級的兒童，一切行為方法，極不完善，我們必須利用種種教育過程，將它建設起來，使他們能適應社會生活。

二、初進小學的兒童，自動能力有限，經驗有限，我們必須要依照着他們自然發展的趨勢，培養他們的能力，增進他們的經驗。

三、初進小學的兒童，心理變化特大，對於學校中的刺激，都覺得新奇，我們更要利用合理的刺激，以求得兒童適當的反應。

根據以上三點，我們知道小學低年級的兒童，正開始受學校教育，在此時期，教育的基礎如不確立，不僅影響到他們目前的生活，且也影響到他們將來的生活。

但是我們如何培植低年級兒童以正確的教育基礎，這個問題，可從兩方面求解決，一是教材，一是教法。近年來，中國教育界已漸注意這兩問題的研究，在教材方面，有過很多的理論和產物；在教法方面，也有人

介紹過設計法，蒙鐵梭利法等法，可是大多數人的工作，都傾向於教材的研究，而忽視教法的講求。因此，大家所採用的仍是老方法，不能顧到兒童生理的發展，不能適應兒童心理的需要，這是小學低年級教育的一大危機。因此，在目前，對於低年級教學法，實有系統的研究之必要。

本書作者張耿西君服務小學教育界有年，對於這個問題，曾搜羅許多材料，加以詳細的研究，編成斯冊，所述各科教學方法，多實地試用着有成效者，因介紹出版，籍供現任小學低年級的教師們及預備做小學低年級的教師們——師範生的參考和取法。

沈之善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

[illegible]

第一節 怎樣教小學低年級的美術 …… 九五

第二節 怎樣教小學低年級的工藝 …… 一〇二

附錄 小學低年級教學研究論文 …… 一〇九

小學低年級各科教學法之研究

第一章 緒論

第一節 小學教育觀念的演進

有人說：『二十世紀，是兒童的世紀。』這句話並不過分。誠以現代社會，異常的黑暗，而現社會的成人，在心理方面，已經造成了的惡勢力，根深蒂固，牢不可破，我們無從希望他們改進了。只有那入世未深的兒童，他們是最有希望的。他們還沒有染着社會之毒的氛圍氣，他們有的是一片純真，他們是生氣勃勃的未來社會的主人。我們要改造舊社會，建設新社會，我們要使未來的社會有生命的延續下去，老實說，兒童教育的重視，是必要的方策。

從社會改進的觀點上看，我們知道兒童教育的應該重視，是不可否認的事實。但是，我們怎樣實施合理的兒童教育，在理論與方法上，我們不能不加以深切的探討。我們且先看一看歷史上諸大哲學家及教育家對於兒童教育的主張。

大哲學家柏拉圖，在他的『理想國』中，嘗論及兒童教育。他說，教育應從胎教開始，幼稚時代的教育極其

重要。兒童自三歲至六歲，由母親以遊戲和童話陶冶其道德。自七歲至十六歲，為學校教育的開始，以遊戲鍛鍊其身體，以文藝學科調和其精神，使其身心完滿發達。西色羅（Cicero）以為人類的本性，是潛伏着的，有發展的可能。教育的作用，即在發展或完成人的自然稟性。昆梯蘭（Quintilian）謂，兒童時代，理解力和記憶力甚強，為父母教師的，應利用此時期以為之教育。其後如賴布勒（Rabelais）密爾頓（Milton）孟特涅（Montaigne）輩之鼓吹，皆足為促進兒童研究的一大刺激。克美紐斯對於兒童教育法，主張注重直觀，以確實簡易透澈三者為條件，開自然主義的教育之先聲。洛克承諸氏之後，極力研究兒童教育，以兒童為教育的中心，並注重智德體三教的陶冶。以身體為教育的基礎，以道德為教育之唯一目標。兒童在幼稚期，即宜注重道德的陶冶，以型成其良好的習慣。智育的陶冶，雖為教育之重要部分，但在教育兒童可較德體遲一點。及盧梭出，極力排斥舊教育法，主張使兒童由自己的直觀經驗以求知識，使自悟知識之必要，此即所謂兒童本位教育。他的教育標語，是返於自然。兒童的本性是良善的，社會是萬惡的，普通所用的教育方法，在在足以摧殘兒童的本性。盧梭的這種言論，對於兒童教育的功果很大，指示後來學者研究兒童的新道路。到了裴斯太洛齊，更實地研究他的三歲小孩，他以為教育兒童，必須要瞭解兒童的性情和能力，故對於兒童心理的研究，記載很多。自此以後，心理學者，教育學者，以及生物學者，都認為兒童時期在心理與生理方面皆有其特徵，教育不應忽視，宜加以深切的研究而為適當之設施，因而有就一般的兒童心理研究，有就心理學上特殊的問題加以研究的，著述甚富。

說到這裏，可暫告一結束。總之，自柏拉圖以後，兒童教育已見曙光，中經盧梭裴斯太洛齊輩之極力鼓吹，教育界的心理，爲之轉變，都知道兒童時代有其特殊的價值，兒童教育實爲教育的根本教育。

中國創辦所謂新教育，已有三十餘年。近幾年來，我們的教育界的先進，也積極的在研究關於兒童教育的理論與實施。近且由研究而至於實驗，這不能不算教育的進步。可是過去對於兒童教育的研究，大都是整體的研究的，而對於兒童教育——指小學教育言——的各階級的教育，研究的却很少，尤其是研究小學低年級生的教育的實施的更少。小學教育爲基本教育，小學教育的初步階段——小學低年級的教育，尤爲基本教育之基本教育。小學低年級教育的好壞，影響於兒童的將來很大，故此時期不能沒有良好的教育。所謂良好的教育非他，即在能以兒童的身心各方面的共同特性爲根據的教育是。

第二節 小學低年級兒童身心的差異

小學低年級的兒童，在小學教育的編制上說，是一二年級的學生，他們的年齡，按中國教育法令上的規定，開始進小學校讀書的，須滿六週歲。本此，則一二年級的學生當爲六歲與七歲的兒童，惟事實上不能整齊劃一，但我們大概可以說，小學低年級生，是自五、六歲起至七、八歲的兒童。在此階段的兒童的身心特徵，可略述於下：

一、生理方面

(1) 體高的向上很快。兒童體高的速率，是曲線的波浪形漸漸向上增長的。初生時長得最快，以後便慢起來，一直長到二十三歲左右止。據美國的調查，六歲半的兒童，每年長的百分率為五·三，七歲半的兒童為四·八，八歲半的兒童為六·一，到了九歲其增長率則降低為二·五了。

(2) 體重的增加也很快。據美國的調查，七歲半的兒童，在體重方面，每年增加的速率，按百分率計算為九·五，八歲半的兒童為一〇·一，九歲半的兒童則減少為七·三。

我們由上面關於體高體重發育的統計，知道兒童在此時期身體的發育很快，至身體各部發育，亦有相應的程序及其速率，茲不細述。

二、心理方面

(1) 好羣的行為傾向很濃。

(2) 同情心漸漸發達。

(3) 有意識的模仿從此時期開始。

(4) 此時期的兒童最喜歡團體活動的遊戲，競爭心亦漸漸的發生。

(5) 奮鬥的行為漸漸的發生。

(6) 此時期的兒童對於觀察事物漸漸的發生興趣，尤以自然的觀察，最感興趣。

(7) 此時期的兒童的注意力淺而不專，注意的時間概在二十分鐘左右。

(8) 此時期兒童的記憶力發達最快，尤以記憶實在事物的能力最強。

我們不再細舉下去，總之，小學低年級的兒童，在身心兩方面既有此種種特質，則在小學低年級的兒童教育，便要有特殊的設施。這種設施，與中年級的不同，更與高年級的異致，本書單論低年級的教學方法。

第三節 歷來我國小學教學法的變遷

在未說明低年級應怎樣教學之前，應先說明過去教學法的變遷。

過去教學法的變遷，大概有三個顯明的事實可以看出：

一、教師本位 最初的學校教育，完全是注入式的教育，一般教師，不知道教學為何物，教起課來，抱着書本子，照本宣科的講下去，兒童只坐着呆聽，至於兒童是否真能懂得，真能需要，教師毫不計及。在這個時期，教師有絕對的威權，他是動作的主體，他處於支配者的地位，支配一切。教學時目的指示，教材的選擇，純以教師為本位，兒童毫無活動之可言，兒童的個性與意志，完全被汨沒。

二、教材本位 注入的方法，最大的弊病，在於兒童不能自動。於是教育學家紛紛起而倡導，採用啟發法的教法。這種方法的特徵，便是以教材為本位。教師先預備教材，然後用問答法引起兒童學習的動機，有時找不

到動機，使用假興味來引起，這種方法，主要的目的，在使兒童對於教材爲有興味的學習。至於兒童是否需要學習，是否有感情去學習，教師不顧，一味的用種種方法硬教他學習。結果，教學的時間多半費在問答上，而兒童所得無幾，並且兒童學習的態度，愈趨愈下，卒至以學習爲娛樂，啟發法便變成戲法教學。

三、自學輔導 注入法教學下的兒童是不動的，啟發法下的兒童被教師牽了動的，這兩種方法，都不是完善的方法。於是又有人提倡自學輔導。自學輔導是：教師定好教材，啟發學生學習，學生做得不對，教師從旁指導。這種方面，以兒童學習爲主，教師的輔導爲賓，當然比較注入啟發二法要好得多。不過這種方法也有缺點，最顯著的便是，自學輔導的所謂自學，是部分的自學，是受教師的輔導，然後設法學習的，並且學習的材料和步驟，都由教師支配，不能適合兒童的個性需要，因此又有人倡導改進。

上述三種方法，都是所謂舊方法。且不適用於教學低年級的兒童，但在過去是不分年級的使用着的。

第四節 小學教學法上的新趨勢

自從歐美教育思潮給歐美的留學者帶回來以後，教育上的主張與理想便澈底澄清的改變了。這個改變，最鮮明的標幟，便是兒童本位的教育。兒童本位的主張自在教育的理論上占了很大的勢力以後，從事教育者，感覺着舊法之不適用，便採用了由這種理論所產生的新方法，茲將適合於低年級教學的方法，分別說明於下，

以示輓近小學低年級教學的新趨勢。

一、蒙鐵梭利教學法 蒙鐵梭利教學法是意大利蒙鐵梭利 (M. Montessori) 女士創造的，起初用以教學身心不完全的兒童的方法，後來用之於教學普通兒童，亦獲有很大的效果，遂為幼稚園小學低年級所採用。這種方法的基本原則，在給予學生以多量的自由。學生在校可以選擇他自己的事情去做，用自己的方法去解決自己的困難，教師只在旁邊監察，若與身體或道德方面有妨礙的動作，則加以禁導；而其方法，則特別注重於感官的訓練，這種方法的價值，便在能使兒童自動。

二、設計教學法 設計教學法是美國的產物，為克柏屈 (W. H. Kilpatrick) 及毛萊 (Mc Murry) 等所倡導。這種方法是受杜威的「教育即生活，學校即社會」的主張的影響而產生的。此方法的特點，即在利用種種兒童自然的及社交的環境中的實物或刺激的問題，使他們照着預定的目的進行，構成學習的單元，後由小單元結合成大單元，不分科別，而包羅各科的教材，並且教材可以盡量的適應兒童學習的需要。教法採用多量的自習。兒童在這樣的設計下學習，可以得到一貫的知識，可以實現兒童的現實生活，並能預備未來的生活。這種方法，是有生機的教學法，現代小學低年級的教學，多半採用這種方法。

三、遊戲法 遊戲法是英國劍橋皮耳斯學校 (Perse School, Cambridge) 英文教師柯克 (Mr. Caldwell Cook) 於一九一五年創始的，用以教學十歲至十六歲的兒童的方法，有很深的生物學與心理學

的根據。在教育方法上的地位，頗形重要。這方法的基本原理，是認定兒童的心理發展的傾向喜歡遊戲，即其他各種心理傾向如好羣同情模仿等，亦須賴遊戲作用爲之開展，所以教學應當用遊戲的方法。遊戲可以產生興趣，有了興趣，學習便有基礎。所以無論教學何種教材，當以遊戲法出之。小學低年級的兒童，正是遊戲興味濃厚的時期，尤適宜於用遊戲法教學。本來遊戲與工作，在兒童方面是不易分析的，在成人眼光看來，遊戲是精神活潑的表示，無足輕重；然而在兒童方面則認爲有無限的意義與樂趣。所以遊戲是很可利用爲教學一切功課的方法的。

第五節 新方法的共同原則

上述三種方法——蒙鐵梭利教學法，設計教學法，遊戲法，可以說是近代低年級教學的三種趨勢。至道爾頓制，文納狄卡制，雖也是近代教法上的新趨勢，但因低年級教學很少用到，故不具論。茲就上述三種方法的共同原則，略舉於下：

一、充分自由的給與 花之種子，草木之嫩苗，欲其得以欣欣發育，則負培養之責者，宜養之育之，順其自然，而不當加以壓抑。低年級的兒童，正猶初發育的嫩苗，教育者對之，欲其得以健全的發育，則此時期的教育，亦當順其自然而不能加以約束，蓋不如是，則兒童心理上得不到自由，心理上得不到自由，精神上的自由，便不能解

放。身心既有所創傷，便不能健全的發育，此近日兒童教育上力主自由意義之所在。兒童的發育既須自由，因之在低年級的教學法，便不得不注意這一點。即多與兒童以自由活動的機會，福爾斯特 (Folster) 曾經這樣說過，「我們的學校，倘使是壓抑的場所，是不自然的場所，沒有自由，沒有愛，則人格的養成爲不可能。」蒙鐵梭利也曾有同樣的話，他說，「教育的根本原理，非基於兒童之自由不可。」我們從這兩位教育家的主張看，知道近代兒童教育的趨勢，莫不以培養兒童的個性，使其自由發展爲主旨。舊式的教學法，和往昔的徒弟制教學，令兒童坐着固定的坐椅，過着營盤式的生活，受着固定的課程的支配，兒童之學習完全出於教師的威逼，試問一個生機勃勃的兒童，經過此種訓練以後，他們的身心那裏能夠得到圓滿的發展？所以新的教學法，便注意了這一點，多予兒童以自由，所謂自由，並非放任，乃在解放兒童的心力，不加約束的自由工作着，用自己的方法去研究學業，使他們無形中自然而和諧的不自覺的發展。

二、自動與創作的鼓勵 自從兒童本位說爲教育界倡導以來，一般新學校才漸漸的注意養成兒童的自動能力，主張兒童的活動，要根據自己的興趣與需要，自己決定，不似先前由教師指定了。兒童在這樣的自動情境之中，才肯努力，才肯自己計劃，自己搜集材料，自己處理事件。亦惟有在這樣的自動情境之中，兒童才能創造，才能發明。所以設計教學等新的方法，莫不注意這一點。在未引導兒童工作之前，多量的利用環境以引起其自動的動機，兒童工作時有了動機，自肯爲進一步的研究，此與過去書本的教育，由教師講述些抽象的原理原則